

祖堯天主教小學
修訂「2018-2020 兩個學年午膳供應投標書」截止日期

學校檔號：1718/004

由於文書有誤，於 2018 年 1 月 9 日發出的「2018-2020 兩個學年午膳供應的投標書」有以下修訂：

截標日期：由 2018 年 1 月 29 日下午四時或以前

修訂為 2018 年 1 月 30 日下午四時或以前

(招標與截標之間相隔三周)。特此通知!

如有查詢，可致電 2742 3701 與劉主任聯絡。

何麗君校長

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三日

內頁資料包括：

1. 附件1(投服務投標表格)

投服務投標表格

附件1

承辦「祖堯天主教小學學校午膳服務」

學校名稱及地址：祖堯天主教小學
新界葵涌祖堯邨敬祖路十號

學校檔號：1718/004

截標日期/時間：二零一八年一月三十日下午四時

第 I 部分：

下方簽署人願意按照報價及遵照校方所提出的細則，提供附件2上所列項目的服務準則。下方簽署人知悉，所有未經特別註明的項目，均須按照該細則的規定提供服務；投標書由上述截標日期起計90天內仍屬有效。中標之標書合約期由二零一八年九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(共兩年)。校方不一定採納索價最低的投標書或任何一份投標書，並有權在投標書的有效期內，採納某份投標書的全部或部分內容。下方簽署人亦保證其機構的商業登記及僱員補償保險均屬有效。

第 II 部分：

再行確定投標書的有效期

有關本投標書的第 I 部分，現再確定本公司的投標書有效期由 2018 年 1 月 30 日起計為期 90 天。下方簽署人亦同意，投標書的有效期一經再行確定，其公司就該事項註明於投標表格內的預印條文，即不再適用。

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簽署人_____

職銜_____

(請註明職位，例如董事、經理、秘書等)

上方簽署人已獲授權，代表：

_____公司簽署投標書，該公司在香

港註冊的辦事處地址為_____

_____。

電話號碼：_____ 傳真號碼：_____

第 III 部份

1. 《防止賄賂條例》，在學校採購過程中，如學校員工接受供應商和承辦商提供的利益，或供應商和承辦商向學校員工提供利益，均屬違法。
2. 學校員工或供應商和承辦商任何一方或雙方如有干犯上述違法行為，有關投標書將不獲考慮；即使已獲委聘，所簽訂的有關合約亦會被宣告無效。

第 IV 部份

申報利益表

1. 你在祖堯天主教小學內有沒有人或業務利益關係(註譯 1)
有 / 沒有 #
如有的話，請說明。

2. 你的家人或親屬(註譯 2)有沒有擔任此學校的現任職位？有 / 沒有 #
如有的話，請提供姓名及關係。

註譯

註譯(1) 個人利益包括你參予經營 / 承包學校的各項服務等。

註譯(2) 你的家人或你的親屬包括：

- (a) 你的配偶；
- (b) 你的父母；
- (c) 你的配偶父母；
- (d) 你的兄弟姊妹及其配偶；以及
- (e) 你或你的配偶的子女及其配偶。

申報人簽署

申報人姓名

日期

請將不適用的刪去